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作为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高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固高科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增加公司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750 万元。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自然人股东近亲属控制的企业，故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
关联销售	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公允价格	2,300 万元	750 万元	3,050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嘉杰

注册资本：36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0768414040K

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 日

法定住所：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 61 号

经营范围：研发及技术转让、产销：中小型高速数控机床和高速数控加工中心（三轴以上联动），PCB 数控设备及激光数控机床、机床配件，工业机器人，LED 封装设备、钣金、五金、电子产品、模具；提供以上产品的相关设计、安装、加工；技术咨询服务；机器设备维修；二手机器设备销售；机器设备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物业出租；软件开发；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自然人股东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根据关联方注册资本、行业地位、主要财务指标或经营情况，判断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上述关联交易均系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是合理且必要的。

2、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采用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实际交易发生时，由交易双方根据具体交易内容签署相关合同，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具体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实际需要进行的合理估计，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交易价格依据行业标准、市场价格等公平、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监事会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增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保荐人意见

固高科技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且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计划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预计非必要关联交易的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不存在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赵 龙

朱李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